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含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浩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2026年1-6月份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4,692,184.10元，母公司净利润为65,592,797.51元。根据《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以2026年1-6月份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559,279.75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68,879,402.37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49,181,711.81元。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327,498,270股为基数，向全

体股东共计派发现金 60,000,000 元，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约为 1.83207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共计派发金额未超过公司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未出现超分配情况。

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比例将按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经营规划等因素，结合了公司当期经营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述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属于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